

## 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 函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2號  
承辦人：李駿賢  
電話：02-23116117#2621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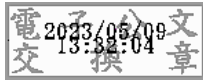
受文者：勞動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國全人動字第11201256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紙本，7，頁。(00P00-1120125685-1.pdf)

主旨：檢送112年「萬安46號演習」中文及多國語言文宣範例暨  
APP檢測協調會議紀錄，請查照。

說明：請各部會及地方政府加強宣導112年「萬安46號演習」時  
間、區域、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俾本次演習任務順遂。

正本：內政部、外交部、數位發展部、內政部警政署民防指揮管制所、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  
副本：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文化部、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中央銀行、國立故宮博物院、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基隆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宜蘭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均含附件，請查照)、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後備指揮部(含附件，請照辦)



署長白捷隆



# 112年「萬安46號演習」中文及多國語言文宣範例暨APP檢測協調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2年5月5日（星期五）10時。

貳、會議地點：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第2會議室

參、主持人：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人力動員處處長朱森村先生。

肆、參加人員：行政院各部會、各地方政府及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後備指揮部代表（詳如簽到冊）。

伍、主席致詞：

今(5)日召開112年「萬安46號演習」中文及多國語言文宣範例暨APP檢測協調會，主要目的係研討本次演習時間、地區及注意事項等文宣內容，並協調部會提供「防空疏散避難APP」身心障礙功能檢測與認證相關資源，以協助地方政府解決實務上執行窒礙。

陸、承辦單位報告及經驗分享：同會議資料（略）。

柒、綜合研討：

一、中文及多國語言文宣：

（一）外交部：

本部負責外交政策、外賓晉見總統及其他重要案件傳譯及翻譯工作，建議以自行或委外翻譯為主；另有關演習宣導部分，可配合向所屬機關(構)宣導周知。

（二）勞動部：

請全動署提供中、英文版演習文宣內容，本部可協助完成越南文、泰文、印尼文、菲律賓文翻譯事宜，並透過既有管道宣導周知。

(三)新北市政府、臺南市政府：

各地觀光景點常有日韓或歐美觀光客，為避免衍生後續裁罰問題，宜請外交部協助翻譯及宣導事宜。

二、「防空疏散避難APP」身心障礙功能檢測與認證：

(一)新北市政府：

本市預於今年「萬安46號演習」前，完成「防空疏散避難APP」無障礙功能檢測及認證；惟無障礙功能檢測價格不菲且期程過長，協請數位發展部提供相關協助，以強化無障礙溝通手段。

(二)數位發展部：

- 1、有關網站、APP無障礙功能檢測、推廣及輔導，屬本部業管範疇及近期施政重點，可免費協助新北市政府完成無障礙功能檢測，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
- 2、網站開發及維護更新容易，且APP涉及下載率、使用率及普及度等限制，建議新北市政府亦可納入考量。

**捌、主席結論：**

- 一、考量各地方政府演習文宣製作之急迫性，本署將主動協請美國在臺協會檢視中、英文版演習文宣內容，後續請勞動部於112年5月12日前，協助完成越南文、泰文、印尼文、菲律賓文翻譯事宜。
- 二、請外交部提供日本、韓國辦事處、代表處或在臺協會之聯繫窗口，俾利本署協調日文、韓文翻譯事宜。
- 三、請各部會及地方政府確依行政院112年「萬安46號演習」訓令規範，本次演習時間、地區及管制措施相關資訊，務必轉達所屬機關(構)宣導周知。

四、「個人緊急避難包」於緊急危難時，可發揮極大功效，請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政府秉「參考手冊、示範宣導、推廣運用」原則，運用今年「萬安46號演習」先予小規模示範演練，於戰時災民收容救濟站設置「個人緊急避難包」陳展區，並規劃部分災民攜帶「個人緊急避難包」實施報到演練，以逐步建立民眾正確認知，擴大全民國防教育成效。

玖、散會。

# 112 年「萬安 46 號演習」中文及多國語言 文宣範例暨 APP 檢測協調會簽到表

時間：112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主持人：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人力動員處處長朱森村先生

地點：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第 2 會議室

單位	級職姓名	簽名欄	備考
全動署人動處	上校副處長夏振國	夏振國	1
全動署 人動處人運科	上校代科長余睿騰	余睿騰	2
全動署 人動處人運科	上校動參官李駿賢	李駿賢	3
警政署民管所	鄭凱鴻科長	鄭凱鴻	4
警政署民管所	吳國浦科員	吳國浦	5
外交部	孫穎科長	孫穎	6
勞動部	蔡幸嶧專門委員	蔡幸嶧	7
數位發展部	陳桂茂科長	陳桂茂	8
數位發展部	官長治科長	官長治	9
數位發展部	張世宏專員	張世宏	10

單位	級職姓名	簽名欄	備考
臺北市兵役局	游秉方科員	游秉方	11
臺北市警察局	張伯榮警務正	張伯榮	12
臺北市警察局	呂紹睿技士	呂紹睿	13
臺北市警察局	呂金益技工		14
新北市警察局	陳良德主任		15
新北市警察局	楊秦岳警務正	楊秦岳	16
臺中市民管中心	林偉俊股長	林偉俊	17
臺南市民政局	林禎輝專員	林禎輝	18
臺南市警察局	鄒志輝股長	鄒志輝	19
臺南市警察局	林義傑警務員	林義傑	20

單位	級職姓名	簽名欄	備考
全動署人動處	簡任專委何陽徵	何陽徵	21 <sup>19</sup>
全動署 人動處人運科	中校動參官吳佳幸		22
全動署 人動處人運科	中校動參官鄭家益	鄭家益	23 <sup>20</sup>
全動署 人動處人運科	少校動員官李佳軒	李佳軒	24 <sup>21</sup>
全動署 人動處人運科	林金鈴科員	林金鈴	25 <sup>22</sup>
全動署 人動處人運科	陳三永雇員	陳三永	26 <sup>23</sup>
全動署 人動處人整科	薦任科長鄒美完		27
全動署 人動處人整科	上校動參官譚維宗	譚維宗	28 <sup>24</sup>
全動署 人動處人整科	薦任視察吳宗孟	吳宗孟	29 <sup>25</sup>
全動署 人動處人整科	中校動參官李億恒	李億恒	30 <sup>26</sup>

單位	級職姓名	簽名欄	備考
全動署 人動處人整科	少校動參官林建豪	林建豪	31 27
全動署 人動處人整科	林芷妍僱員	林芷妍	32 28
全動署 人動處人整科	中校動參官王振勇	王振勇	33 29
			34
			35
			36
			37
			38
			39
			40